重庆市开州区麻柳初级中学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维护学校的教学秩序。

2.对受教育者进行学籍管理，实施奖励或者处分，颁发相应的学业证书。

3.聘任教职工，实施奖励或者处分。

4.维护受教育者、教师及其他职工的合法权益。

5.根据学校规模，设置学校管理机构，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

6.做好学校安全稳定工作和后勤保障服务工作。

（二）单位构成

本单位内设3个机构处室，分别是教导处、总务处、安稳办。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3年年初预算1069.27万元（含上年结转10.7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058.57万元（含上年结转10.7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0.7万元。收入较2022年增加83.39万元，主要是教育支出经费拨款增加92.67万元（主要是本年把学生营改、贫困学生生活补助等纳入了年初预算），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1.1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减少2.7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5.43万元（工资福利减少，主要是2022年调出教师9人，退休1人，他们的岗位等级都比较高，而公招5人，调入1人，岗位等级都是十二级）。主要用于学校教育教学相关的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学生资助、以及校舍维修、设备采购等支出。

（二）支出预算：2023年年初预算数1069.27万元，其中：教育支出预算860.1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109.1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51.1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48.82万元。支出预算较2022年增加83.39万元，主要是教育支出经费拨款增加92.6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1.1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减少2.7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5.43万元。

纳入年初预算的项目有：

1.本年项目：（1）2023年预算大本-渝财教〔2022〕192号-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义教家庭经济困难生活费补助；（2）2023年预算大本-渝财教〔2022〕192号-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义教营改（膳食补助-初中）；（3）渝财教〔2022〕192号-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义教营改（运行经费-初中）；（4）渝财教〔2022〕193号-关于下达2023年校园安保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校园保安服务费；（5）渝财教〔2022〕192号-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校舍维修-电路线路整改及设备；（6）渝财教〔2022〕195号-关于下达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实验室建设。

2.上年结转项目：（1）开州财教发〔2022〕59号-渝财教[2021]188号-下达2022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资金-班班通设备；（2）开州财教发〔2022〕141号-区本级-下达2022年义务教育保障校舍维修区级配套资金-长效配套。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69.27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69.27万元，比2022年增加83.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13.93万元，比2022年减少56.56万元，主要原因是教育支出经费拨款减少47.2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1.1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减少2.7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5.43万元。主要是本年度调出张宏伟、张红琴、田洪源等九人岗位等级较高，新进入本单位的6人，都是十二级岗位，这些人员的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预算都减少。

本年项目支出155.33万元，比2021年增加139.95万元，（1）2023年预算大本-渝财教〔2022〕192号-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义教家庭经济困难生活费补助31.65万元；（2）2023年预算大本-渝财教〔2022〕192号-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义教营改（膳食补助-初中）47.43万元；（3）渝财教〔2022〕192号-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义教营改（运行经费-初中）7.87万元；（4）渝财教〔2022〕193号-关于下达2023年校园安保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校园保安服务费7.68万元；（5）渝财教〔2022〕192号-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校舍维修-电路线路整改及设备40万元；（6）渝财教〔2022〕195号-关于下达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实验室建设10万元。

我单位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3年无 “三公”经费预算。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8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8.8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8 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3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55.33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2021年12月，本单位共有车辆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辆。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李勋伟 联系方式：（李勋伟，电话：023-52489019）**